

初级经济师

经济基础知识

考点强化班

第二十七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

考点 中国法律体系的基本构成

一、宪法

规定国家和社会的基本制度，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，国家机关的地位、组织和活动原则等重大社会关系的法律的总称。

作为一个法律部门，宪法是整个中国法律体系的基础，是其他部门法的制定依据。

二、行政法

调整和规范国家行政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。主要包括关于行政管理体制、行政管理基本原则、行政机关活动的方式、方法、程序以及有关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规范。

纵向关系

(1) 一般行政法：对于一般行政关系加以调整的法律法规，例如行政许可法、行政复议法、行政处罚法、行政监察法、公务员法

(2) 特别行政法：对特别行政关系加以调整的法律法规，例如食品安全法、药品管理法、治安管理处罚法

三、民商法

包括民法和商法，民法是基本法，商法是特别法。

横向关系

四、经济法

经济法是 国家在实现经济管理职能中调整国民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。

经济法的表现形式

有关企业管理的法律	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、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、外资企业法
有关财政、金融和税务方面的法律、法规	中国人民银行法、商业银行法、个人所得税法等
有关宏观调控的法律法规	预算法、统计法、会计法
有关市场主体、市场秩序的法律法规	产品质量法、反不正当竞争法、消费者权益保护法

五、劳动和社会保障法

概念	是指调整和规范劳动、社会保险、社会福利关系、特殊群体权益保障方面关系的法律的总称
内容	主要包括：劳动法、社会保险法、工会法、安全生产法、职业病防治法、残疾人保障法、未成年人保护法、妇女权益保障法、劳动合同法等

六、自然资源与环境保护法

七、刑法

刑法是规定犯罪和刑罚的法律，是中国法律体系中最基本的法律部门之一。

八、诉讼程序法

诉讼程序法是指调整关于有关诉讼活动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。它从诉讼程序方面保证实体法的正确实施，保证实体权利、义务的实现。

包括刑事诉讼法、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等。